

2018 年广东省审计厅部门决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审计厅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东省审计厅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广东省审计厅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绩效自评报告

第一部分 广东省审计厅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省审计厅是主管审计工作的省政府组成部门。中共广东省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省审计厅，接受省委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审计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粤办发〔2018〕108号），省审计厅主要职责如下：

1. 主管全省审计工作。负责对省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 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本省审计政策，制定审计指南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省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统一管理全省审计项目计划，审批市、县级审计局审计项目计划。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法规、规章草案。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 向省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省政府和审计署提出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

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省政府委托向省人大常委会提出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省委、省政府和审计署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省委、省政府有关部门和地级以上市党委、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省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省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省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省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省政府投资和以省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省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省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省政府规定的省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省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 按规定对省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6. 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省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省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 指导、监督全省内部审计和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省审计厅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 与地级以上市党委和政府共同领导地级以上市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全省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全省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审定地级以上市审计机关拟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提出的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工作报告。监督检查全省审计机关的审计质量，纠正或责成纠正市、县级审计机关违反国家和省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推动建立分类科学、权责一致的审计人员管理制度和职业保障机制。

10. 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11. 完成省委、省政府和审计署交办的其他任务。

12. 职能转变。省审计厅应当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全省审计工作统筹，明晰各级审计机关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

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本部门（广东省审计厅）2018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厅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广东省计算机审计中心）。

第二部分 广东省审计厅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0376.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18604.6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565.57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1733.6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23.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20.19
本年收入合计	22	20942.44	本年支出合计	47	20381.7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4038. 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4598. 71
总计	25	24980. 45	总计	50	24980. 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42.44	20376.87	0.00	0.00	0.00	0.00	565.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053.53	18487.96	0.00	0.00	0.00	0.00	565.57
20108	审计事务	19028.53	18462.96	0.00	0.00	0.00	0.00	565.57
2010801	行政运行	11985.27	11971.75	0.00	0.00	0.00	0.00	13.52
2010804	审计业务	4351.05	3799.05	0.00	0.00	0.00	0.00	552.00
2010805	审计管理	398.11	39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720.09	72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50	事业运行	326.31	326.26	0.00	0.00	0.00	0.00	0.05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247.70	124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42.44	20376.87	0.00	0.00	0.00	0.00	565.57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851.04	185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1851.04	185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61.06	6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支出	1789.98	178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出	4.92	4.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2	4.92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42.44	20376.87	0.00	0.00	0.00	0.00	565.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4.92	4.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2.95	3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2.95	3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32.95	32.9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381.75	13220.13	7161.6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04.69	11486.45	7118.24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18595.27	11486.45	7108.81	0.00	0.00	0.00
2010801	行政运行	11240.39	11240.39	0.00	0.00	0.00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4998.89	0.00	4998.89	0.00	0.00	0.00
2010805	审计管理	360.24	0.00	360.24	0.00	0.00	0.00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389.32	0.00	389.32	0.00	0.00	0.00
2010850	事业运行	303.72	246.06	57.66	0.00	0.00	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302.70	0.00	1302.7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8.76	0.00	8.76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381.75	13220.13	7161.61	0.00	0.00	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7.29	0.00	7.29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47	0.00	1.47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66	0.00	0.66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66	0.00	0.6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3.68	1733.6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3.68	1733.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1.06	61.06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672.62	1672.62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18	0.00	23.18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381.75	13220.13	7161.61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8	0.00	23.18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3.18	0.00	23.18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19	0.00	20.19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0.19	0.00	20.19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0.19	0.00	20.1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376.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7523.76	17523.76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733.68	1733.68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7	23.18	23.1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0.19	20.19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0376.87	本年支出合计	52	19300.82	19300.8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230.1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2306.20	2306.2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230.16		54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21607.03	总计	56	21607.03	21607.0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300.82	13169.89	6130.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23.76	11436.21	6087.55
20108	审计事务	17514.34	11436.21	6078.13
2010801	行政运行	11190.16	11190.16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4059.68	0.00	4059.68
2010805	审计管理	360.24	0.00	360.24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389.32	0.00	389.32
2010850	事业运行	303.71	246.05	57.66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211.22	0.00	1211.2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8.76	0.00	8.76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7.29	0.00	7.29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47	0.00	1.4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300.82	13169.89	6130.9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66	0.00	0.66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66	0.00	0.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3.68	1733.6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3.68	1733.68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1.06	61.06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672.62	1672.62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18	0.00	23.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8	0.00	23.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3.18	0.00	23.18
229	其他支出	20.19	0.00	20.19
22999	其他支出	20.19	0.00	20.19
2299901	其他支出	20.19	0.00	2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08.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9.43
30101	基本工资	1962.47	30201	办公费	90.66
30102	津贴补贴	4745.99	30202	印刷费	12.36
30103	奖金	376.47	30203	咨询费	5.2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54
30107	绩效工资	90.00	30205	水费	9.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3	30206	电费	166.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43.6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38	30211	差旅费	41.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6.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224.01	30213	维修（护）费	59.2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1.99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21.81	30215	会议费	11.40
30301	离休费	61.06	30216	培训费	9.93
30302	退休费	1646.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7.8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8.8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8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41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3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9.25
30309	奖励金	159.93	30229	福利费	199.1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1.5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71
			310	资本性支出	0.1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130.32		公用经费合计	1039.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6.49	52.51	36.00	0.00	36.00	37.98	88.88	61.77	19.27	0.00	19.27	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审计厅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说明：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广东省审计厅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审计厅 2018 年度总收入 24980.4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0942.4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20376.8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428.83 万元，增长 27.7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和省工资政策，调整了人员经费；二是根据审计全覆盖的工作要求，增加了政府购买社会服务费、招录（聘）全省审计人员费用，调增了县级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异地同步审计及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经费。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565.5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4.02 万元，下降 26.51%。主要变动情况：审计署拨付的专项工作经费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审计厅 2018 年度总支出 24980.4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0381.7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220.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125.36 万元，增长 19.16%。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国家和省工资政策，调整了人员经费支出。

2. 项目支出 7161.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01.87 万元，增长 10.8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审计工作安排，增加了全省地方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审计任务、扩大了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覆盖面后，相应增加了外勤经费的开支；二是增加了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的经费开支。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审计厅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0376.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76.8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428.83 万元，增长 27.7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和省工资政策，调整了人员经费；二是根据全覆盖审计工作要求，增加了政府购买社会服务费、招录（聘）全省审计人员费用，调增了县级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异地同步审计及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审计厅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9300.82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300.8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249.91 万元，增长 20.2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和省工资政策，调整了人员经费支出；二是根据审计工作安排，增加了全省地方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审计任务、扩大了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覆盖面后，相应增加了外勤经费的开支；三是增加了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的经费开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审计厅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8.88 万元，完成预算 126.49 万元的 70.2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61.77 万元，完成预算 52.51 万元的 117.6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9.27 万元，完成预算 36.00 万元的 53.5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7.83 万元，完成预算 37.98 万元的 20.63%。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61.77 万元，占 69.5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9.27

万元，占 21.68%；公务接待费支出 7.83 万元，占 8.8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61.77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厅机关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1 个、累计 27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1）境外业务培训 45.46 万元，主要用于境外审计业务培训。

（2）境外开展审计工作 16.31 万元，主要用于赴香港及澳门对国有企业开展审计工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2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9.27 万元，2018 年厅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7.83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老挝国家审计代表团、兄弟省市、省内本系统审计机关和相关单位交流审计业务等公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2018 年，厅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2 个，来访外宾 18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23 次，接待人数共 161 人，主要包括接待兄弟省市、省内本系统审计机关和相关单位交流审计业务等公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39.57 万元，比预算数 1564.1 万元，减少 524.53 万元，下降 33.54%。主要增减变动情

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加强机关运行成本控制，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水费等支出有大幅下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49.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6.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9.7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93.7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49.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14.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定向化岗位保障用车 2 辆、机要通信及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8 年度我厅组织对审计外勤经费、聘请外部审计人员经费、县级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异地同步审计及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经费、审计系统自身建设经费、全省地方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审计专项经费等 5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442.3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5.99%。组织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自

评（含下属单位 1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381.75 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2018 年，我厅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达 100%。我厅共安排审计和审计调查项目 175 个，完成审计报告 255 篇，完成审计和审计调查 187 个单位，查出违规问题金额 179.98 亿元，损失浪费问题金额 94.70 亿元，审计发现侵害人民群众利益金额 7.98 亿元，移送司法、纪检监察机关和有关部门处理事项 147 件。为国家增收节支 135.91 亿元（其中上缴财政金额 78.64 亿元），向被审计单位或有关单位提出审计建议 836 条，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292 项。在全面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加强权力制约、服务改革发展、维护经济秩序、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主要原因是我厅审计任务的特点和聘用人员费用的合同结算约定，审计外勤工作经费和聘请外部审计集中在审计项目结束后，经常是下半年才可支付，影响了我厅预算支出均衡性；二是个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慢。信息化建设、审计系统自身建设等部分项目因年初资金被冻结导致工作开展进度被顺延，且在项目设备选型和方案设计等方面花的时间较长，部分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采购时

间较长，影响了资金支出进度。

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厅将会按照财政资金管理的有关要求，更加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紧抓部门预算支出进度，提早研究、提早部署各项工作的开展，争取将财政资金的效益发挥到最大化。

2. 5 个项目绩效自评

审计外勤经费、聘请外部审计人员经费、县级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异地同步审计及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经费、审计系统自身建设经费、全省地方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审计专项经费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得分分别为 100、99、99.4、98.4 和 100 分。自评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绩效自评报告

- 一、2018 年广东省审计厅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 二、2018 年审计外勤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三、2018 年聘请外部审计人员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四、2018 年县级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异地同步审计及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五、2018 年审计系统自身建设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六、2018 年全省地方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审计专项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 年广东省审计厅整体支出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省审计厅是主管审计工作的省人民政府组成部门，省审计厅主要职责如下：

1. 主管全省审计工作。负责对省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 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本省审计政策，制定审计指南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省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统一管理全省审计项目计划，审批市、县级审计局审计项目计划。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法规、规章草案。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 向省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

出情况审计报告。向省政府和审计署提出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省政府委托向省人大常委会提出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省委、省政府和审计署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省委、省政府有关部门和地级以上市党委、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省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省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省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省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省政府投资和以省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省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省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省政府规定的省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省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 按规定对省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6. 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

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省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省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 指导、监督全省内部审计和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省审计厅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 与地级以上市党委和政府共同领导地级以上市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全省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全省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审定地级以上市审计机关拟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提出的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工作报告。监督检查全省审计机关的审计质量，纠正或责成纠正市、县级审计机关违反国家和省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推动建立分类科学、权责一致的审计人员管理制度和职业保障机制。

10. 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11. 完成省委、省政府和审计署交办的其他任务。

12. 职能转变。省审计厅应当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全省审计工作统筹，明晰各级审计机关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18 年，我厅根据省政府批准的年度审计计划和审计署、省委省政府临时交办的审计任务开展各项审计业务，按照《“十三五”广东审计工作发展规划》确定的政策落实跟踪审计、财政审计、公共投资审计、企业审计、民生审计、资源环境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和涉外审计等 8 大业务板块加强审计力度。2018 年度我厅共安排 175 个审计项目。重点开展的工作如下：

1. 坚持聚焦重大政策措施的落实，加大政策跟踪审计力度。将推动中央和省重大政策贯彻落实作为重中之重，聚焦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放管服”改革等重大改革推进，创新驱动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广东自贸区改革创新等重大战略实施，以及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减税降费、积极利用外资、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等重大任务落实情况。紧紧围绕项目落地、资金保障、简政放权、政策落实、风险防范等 5 个方面，关注各地贯彻落实的具体部署、执行进度和实际效果，严肃查处弄虚作假、隐瞒实情、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以及不作为、慢作为等履职不到位等问题，打通贯彻落实“最后一公里”，促进各项政策落地生效。2018 年政策落实跟踪审计持续促进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到位，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务支出和公款消费审计的实施意见》，组织全省各级审计机关结合部门预算和经济责任审计等项目，持续加强对公务支出和公款消费情况的审计监督，构建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持续关注社保、教育、医疗、保障性安居工程、救灾等民生方面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及时跟进资金申请、分配、拨付、使用等关键环节，揭露严重侵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促进公

共资金、公共资产、公共服务的合理分配，促进增进民生福祉。

2. 坚持聚焦“三大攻坚战”，加大对经济社会中各类风险隐患的揭示力度。紧盯风险易发高发的领域和环节开展审计工作，助力打好“三大攻坚战”。一是在防范化解风险方面，组织开展全省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审计，为省委、省政府摸清了债务家底，开展全省农合机构风险和改革专题审计调查、取消车辆通行费债务情况、市县财政暂存暂付性挂账事项审计调查等，揭示存在问题和风险隐患，为省委、省政府防范财政和区域性金融风险提供决策参考。继 2017 年实施对 16 家省属竞争性国企审计调查的基础上，启动对省国资委推进深化国企改革和履行监管职责情况及交通集团、铁投集团、粤电集团、机场集团等 4 家准公共性国有企业资产负债损益及经营风险情况的专项审计调查，重点关注国有企业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情况，境内外国有资产投资、运营和管理情况，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揭示国有企业发展运营中的突出矛盾和风险隐患，促进国有企业深化改革，防范国有资产流失。二是在精准脱贫方面，认真开展第三轮全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跟踪审计，并将省委关于乡村振兴战略的有关工作部署一并结合推动落实，重点揭露扶贫政策落实不到位、扶贫项目推进慢、扶贫资金使用不合规等突出问题，持续加大对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的审计力度，着力揭示扶贫资金管理使用存在的风险隐患。此外，组织相关市审计局对全省 2016 年至 2018 年 6 月东西部扶贫协作政策落实情况进行了跟踪审计。三是在污染防治方面，在 2016、2017 年对 2 市 6 县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试点的基础上，2018 年起在全省范围

全面推开此项工作，重点关注生态环境问题与领导干部履职尽责的关联度，促进领导干部认真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防范生态环境风险。根据中央《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规定（试行）》，起草我省实施办法并按程序报批。此外，还组织对我省大气污染防治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3. 坚持聚焦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大绩效审计力度。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的“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要求，不断加大绩效审计力度，促进建立健全提高绩效的体制机制和制度。组织对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及其所属的 24 所职业院校和技工院校 2014 至 2016 年教育建设与改革发展政策落实、相关资金和资产使用管理等情况，省食品药品安全专项资金管理使用、世界银行贷款广东省农村经济综合开发示范镇建设等 4 个国外贷援款项目，21 家省直单位 2017 年度非涉密网络安全建设和绩效情况，以及省政府组成部门独立式政务信息系统等开展绩效审计。其中对 21 家省直单位网络安全建设情况开展绩效审计，拓展绩效审计助力国家核心安全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功能，审计结果得到了省政府高度重视，将“网络安全建设和绩效审计”列入全省各级党委（党组）责任考核内容，为政府决策提供审计智慧。以省政府名义出台《广东省公共工程审计监督办法》，将投资绩效情况列入审计重点，推动投资审计工作从数量规模向质量效益转变，从单一工程造价审计向全面投资审计转变，从传统投资审计向现代投资审计转变，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推动省重大投资和重点建设项目提质增效。此外，在各类

审计中关注财政资金有效使用和配置效率，检查相关公共资金筹集、管理、分配、使用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促进提高公共资金、公共资产、公共资源绩效，推动经济发展实现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切实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全面推进财政预算支出及政策拓展绩效审计常态化。

4. 坚持聚焦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加大对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力度，解决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坚持党政同责、同责同审，对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聚焦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深入揭示重大改革事项推进、重大经济决策落实、“三重一大”制度执行等方面的突出问题，促进领导干部敢于担当、主动作为。大力推进以权力集中部门和资金、资产、资源密集领域领导干部为重点的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轮审制度，被审计领导干部横向覆盖党政机关主要领导干部、国有企业负责人、高校校长、两院院长及群团组织等主要负责人，纵向覆盖市厅级、县处级、乡科级。2018 年继续开展对县（市、区）、镇、街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异地交叉审计，首次统一组织开展县级法院主要领导经济责任审计，不断改进和完善地级以上市审计局局长经济责任审计等，更好为省委省政府决策和领导干部监督管理服务。与此同时，加大与纪检监察、司法、公安等部门单位协调配合力度，如向省纪委监委移送了审计发现的脱贫攻坚等领域贪污腐败、作风不实、失职渎职以及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等问题线索共 43 项，问责处理及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其中 41 个问题已得到了查处和有效整改，推动对违法违纪问题的惩处。

5. 坚持聚焦促进全面深化改革，充分发挥审计的建设性作用。进一步聚焦审计重点，着眼全省改革发展的关键领域和重点环节，抓住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关键问题，深入分析审计发现问题背后的体制障碍、机制缺陷、制度漏洞，提出有针对性的审计建议，充分发挥审计“治已病、防未病”的建设性作用。2018 年依托审计项目积极开展研究型审计，通过组织全省审计机关开展“放管服”改革推进情况和我省 2018 年第一季度外贸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对接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中国出口先导指数等学术研究成果，从审计视角对全省各地区营商环境进行评价，对影响我省外贸波动的主要因素进行了分析，提出一系列优化我省营商环境、促进提高外贸便利化水平的审计建议并获采纳，发挥好完善制度、优化机制的重要作用，对研究型审计进行了有益探索和尝试，做法得到了省委、审计署的推广宣传。坚持“三个区分开来”的原则，既依法审计又客观求实，营造激励干部干事创业、敢于担当的良好环境，推动有关部门出台相关制度，加快项目进度，减轻企业群众负担，审计成果显著。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厅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完善审计制度若干重大问题的框架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以及省委十二届三次、四次、五次全会、省委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按照全国审计工作会议的工作部署，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

科学谋划、主动作为、敢于担当，全面高效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积极探索高质量内涵式审计发展路子，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在促进我省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全面深化改革，促进权力规范运行，促进反腐倡廉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2018 年，省审计厅安排政策落实跟踪审计、财政审计、公共投资审计、企业审计、民生审计、资源环境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和涉外审计等 8 个类别共 175 个审计项目。通过审计，密切关注财政、国有资产、资源环境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和潜在风险，密切关注经济问题可能引发的社会不稳定因素，及时反映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积极提出对策建议，推动中央和省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到位，促进经济平稳运行、健康发展和转型升级，充分发挥审计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石和重要保障作用，为服务我省“三个定位、两个率先”作出更加积极的贡献。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18 年，我厅整体支出情况良好。一是各项支出指标反映良好。年终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达 75.7%，年度财政资金结转结余率是 11%，部门存量资金变动率是-44.71%，政府采购执行率是 94.49%；二是资金管理情况良好。部门资金管理、费用支出、会计核算符合规范，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下达符合法定程序及时间，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透明。

2018 年，我厅财政拨款支出 19300.82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经费占 58.07%，审计业务占比 21.03%，其他审计事务支出占比 6.28%，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占 8.67%，事业运行占比 1.57%，信息化建设占比 2.02%，审计管理占比 1.87%，其他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 0.32%，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0.05%。

财政拨款支出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10224.2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5.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969.7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341.28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我厅自评分数为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

1. 预算编制情况得 28 分。其中：预算编制得 18 分。我厅预算编制合理、合规，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零，转移支付提前下达率 100%；目标设置得分 10 分，我厅整体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明确。

2. 预算执行情况得 39.40 分。其中：资金管理得 21.40 分。我厅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结转结余率、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分别是 3.51、2、3、1.89，财务合规性、资金下达合法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评分为满分 11 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制度管理情况良好，得分为满分 18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得分 33 分。其中：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得满分；我厅公用经费控制率良好，重点工作、绩效目标、项目完成及时性、社会经济环境效益、群众共信访办理情况、公众服务满意度均满分，加分项为 3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2018 年，我厅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达 100%。我厅共安排

审计和审计调查项目 175 个，完成审计报告 255 篇，完成审计和审计调查 187 个单位，查出违规问题金额 179.98 亿元，损失浪费问题金额 94.70 亿元，审计发现侵害人民群众利益金额 7.98 亿元，移送司法、纪检监察机关和有关部门处理事项 147 件。为国家增收节支 135.91 亿元（其中上缴财政金额 78.64 亿元），向被审计单位或有关单位提出审计建议 836 条，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292 项。在全面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加强权力制约、服务改革发展、维护经济秩序、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三）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我厅整体支出中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一是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主要原因是我厅审计任务的特点和聘用人员费用的合同结算约定，审计外勤工作经费和聘请外部审计集中在审计项目结束后，经常是下半年才可支付，影响了我厅预算支出均衡性；二是个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慢。信息化建设、审计系统自身建设等部分项目因年初资金被冻结导致工作开展进度被顺延，且在项目设备选型和方案设计等方面花的时间较长，部分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采购时间较长，影响了资金支出进度。

我厅将会按照财政资金管理的有关要求，更加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紧抓部门预算支出进度，提早研究、提早部署各项目的开展，争取将财政资金的效益发挥到最大化。

2018 年审计外勤经费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2018 年，省财政安排 1180 万元资金用于审计外勤项目，均实际下达分配至省本级使用，项目资金按照省领导批准的年度审计计划并结合审计项目外勤工作量据实使用。年末，该项目资金支出 1180 万元。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2018 年，我厅审计工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李克强总理对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紧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眼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聚焦打好“三大攻坚战”，创新审计理念，突出审计重点，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为奋力把广东建设成为向世界展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窗口”和“示范区”作出积极

贡献。

审计外勤经费主要是我厅各业务处室，根据省政府批准的年度审计计划和审计署、省委省政府临时交办的审计任务开展各项审计业务时发生的费用支出，项目经费主要是满足审计工作外勤时所发生的各项差旅费、办公费及其他费用。

2018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按照政策落实跟踪审计、财政审计、公共投资审计、企业审计、民生审计、资源环境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和涉外审计等 8 个业务板块进行安排，共安排 175 个审计项目，审计外勤涉及的主要内容是：5 个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2017 年省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40 个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审计、1 个地级市财政决算审计、2 个公共投资审计、22 个全省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审计及 21 个全省市县财政暂存暂付性挂账事项审计调查、1 个企业审计、27 个民生审计、10 个资源环境审计、39 个经济责任审计、4 个涉外审计，2 个信息系统审计，落实审计署临时交办的审计任务、落实省委省政府临时交办的审计任务、落实省纪委等有关部门委托的审计工作等。

2018 年 1 月至 12 月期间，我厅审计工作根据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开展，原则上省级部门预算执行审计项目实行送达审计，因工作需要开展外调和延伸二三级单位等外勤工作，外勤天数不能超过现场审计时间的二分之一。其他项目根据审计实施方案实施，外勤费用列支严格按照《关于调整省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住宿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粤财行〔2016〕54 号）执行，按标准据实报账。

（三）项目自评等级、分数及相关情况说明

项目自评等级优良，自评分数 100 分。具体情况如下：

1. 投入得 20 分，我厅在项目计划安排时经厅党组充分讨论并报省领导批准后实施，论证充分决策过程合规。预算编制时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完整性、合理性、可衡量性。

2. 过程得 20 分，我厅资金管理情况良好，当年资金到位 1180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100%。预算执行无进行调整，项目支出符合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会计核算符合规范。审计项目计划年中有调整的，经报批省领导同意后执行，审计项目实施过程中已建立督办管理长效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

3. 产出得 30 分，审计外勤项目的执行兼顾经济性、效率性，预算支出完成率为 100%，费用支出均按照相关文件执行。年度完成审计报告 255 篇，全年提出审计建议 836 条。

4. 效益得 30 分，审计外勤项目完成效果较好，公众认可度高。2018 年全年完成交办工作率达 100%，审计建议采纳率达 93.66%，收效良好。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审计外勤项目资金使用效益高，财政资金发挥了较大效益，当年度该项资金支出 1180 万元，共完成 175 项审计外勤任务，平均每项审计任务支出 6.74 万元，共完成审计和审计调查 187 个单位，查出违规问题金额 179.98 亿元，损失浪费问题金额 94.70 亿元，审计发现侵害人民群众利益金额 7.98 亿元，移送司法、纪检监察机关和有关部门处理事项 147 件。为国家增收节支

135.91 亿元（其中上缴财政金额 78.64 亿元），向被审计单位或有关单位提出审计建议 836 条，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292 项。在全面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加强权力制约、服务改革发展、维护经济秩序、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审计工作围绕我省审计工作全覆盖的实现路径，推动健全完善了政府预算体系，规范了预算管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优化增量支出结构，促进公共资金安全高效使用；推动了政策措施落实，促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完善制度规范管理，维护地方财政及经济安全；促进了各部门预算单位规范预算编报和管理，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推动深化部门预算改革。揭露和查处重大违法违规问题，从体制机制上发现问题，分析了原因，有针对性地提出了审计建议，取得了较好成效。

（二）存在问题

审计外勤经费年度预算执行总体情况良好，但存在进度不均衡的问题。主要原因是：审计外勤性质特殊，大部分差旅费开支集中在下半年，上半年支出进度较慢，影响了支出进度均衡。

三、改进意见

我厅将力争在完成审计外勤工作的同时，兼顾财政资金的效益性及效率性，积极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力求利用好财政资金，发挥较大的社会效益，并根据审计项目计划，严格周密制定资金支出计划，在完成审计任务之时注重加快支出进度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2018 年聘请外部审计人员 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从 2010 年开始，省财政厅每年预算安排我厅 800 万元的省属国有企业审计专项经费，用于聘请社会中介机构人员参与 24 家大型国有企业及涉及的固定资产投资和国外贷援款等项目审计。从 2014 年开始，省财政厅增加我厅聘请人员审计工作经费 1076 万元。2015、2016、2017、2018 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厅聘请外部审计人员预算金额分别为 1816 万元、1816 万元、1453 万元、1691.05 万元。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我厅聘请专业技术人员（以下简称“外聘人员”）参与审计工作的主要做法是：通过政府采购中心公开招标确定中标中介机构审计服务资格，并从中选派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省属国企审计、公共投资审计、政策跟踪审计以及民生审计等，分为长聘与临聘两种模式。招标工作已开展了四轮，本轮合同期为 2017 年 8 月至 2020 年 8 月。聘请费用付费按日工资标准，以考勤为依据，日工资标准参照省财政厅财政检查、财政绩效管理等财政工作服务资格采购项目的有关付费标准。

（三）项目自评等级、分数及相关情况说明

项目自评等级优良，自评分数 99 分。具体情况如下：

1. 投入（自评分数 20 分）

（1）项目立项（自评分数 12 分）

该项目开展论证充分。依据 2018 年 1 月 4 日省政府对我厅上报的《关于 2018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安排的请示》的批复意见，我厅印发《广东省审计厅关于印发 2018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的通知》（粤审综〔2018〕91 号）下达年度审计项目计划。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完善审计制度若干重大问题的框架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提出审计全覆盖的要求，中央审计委员会在《关于深入推进审计全覆盖的指导意见》中提出：充分发挥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作用是深入推进审计全覆盖的保障措施之一。为深入推进审计全覆盖，完成省政府批准的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和其他交办任务，我厅聘请社会审计力量作为审计项目人力资源的有效补充。我厅根据各相关用人处室上报的《审计项目聘用人员需求表及费用预算表》，拟定《2018 年部门预算执行等审计项目人员配置安排初步意见表》，经厅审计项目人力资源统筹委员会会议研究讨论，按要求配置安排外部审计人员，项目立项论证充分。

该项目的绩效目标明确，各项指标设置合理、完整、可衡量，绩效目标与项目支出内容相关，充分体现决策意图，合乎客观实际。

该项目开展有制度保障。2017 年 11 月，我厅对原有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颁布实行《广东省审计厅聘用社会审计人员参与审计工作管理办法》（粤审综〔2017〕287 号），明确了厅机关

各处室及所属单位在各个环节的操作规程及管理职责，不断推进该项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该项目支出以各业务承担处室提出的人员需求为基础，结合审计项目数量、实际工作量以及处室现有审计人员情况等因素，按我厅审计项目实施时间统筹安排配置聘请人员，计划安排合理。

（2）资金落实（自评分数 8 分）

2018 年，省财政厅预算安排资金 1691.05 万元，实际到位 1691.05 万元，到位率 100%，财政资金到位足额及时。

我厅依据各相关用人处室提交的《审计项目聘用人员需求及预算表》和经厅审计项目人力资源统筹委员会会议研究同意的审计项目人员配置安排表合理分配资金。

2. 过程（自评分数 19 分）

（1）资金管理（自评分数 11 分）。

2018 年，该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1691.05 万元，实际支出 1602.79 万元，结余结转资金 88.26 万元，支出率 94.78%。

该项目预算执行规范，预算支出未发生调整，且按审计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基本能按照每个季度的预算资金支出计划支付资金。为加强资金支出管理，我厅加强项目人力资源计划管理及经费预算工作，聘请人员实行计划管理，厅有关部门确因审计项目需要必须聘请相关专业人员的，在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下达后，提交审计项目聘请人员需求及费用预算表，经厅审计项目人力资源统筹委员会研究同意配置落实人员。使厅外聘管理工作计划性更加凸显，经费预算更加精细，人员安排更加公开透明。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财政部门及发改部门的有关制度规

定。会计核算规范，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

（2）事项管理（自评分数 8 分）

该项目事项管理符合规范。我厅通过政府采购中心公开招标确定中标中介机构审计服务资格，并从中选派专业技术人员参加项目审计。并对中标单位提供的审计服务实行阶段性验收。聘用期满后，综合处组织用人处室对外聘人员工作情况进行考评，会厅机关党委、办公室（保密）意见后将考评结果呈报厅领导，按程序向省财政厅申请支付资金。每次阶段性支付聘请费用之前，按省财政厅要求对中标单位提供的阶段性审计服务出具验收单。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得到有效监管。一是我厅建立了有效的管理机制。2017 年 11 月我厅颁布实行了《广东省审计厅聘用社会审计人员参与审计工作管理办法》（粤审综〔2017〕287 号），明确厅各处室（单位）在各个工作节点的操作规程及各自应履行的管理职责，使外聘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二是加强培训与指引。对每一批外聘人员均进行上岗前的培训，包括廉政、保密纪律、审计工作纪律、审计职业道德等方面。用人处室按我厅外聘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外聘人员加强业务培训和指引、审计质量的监控、以及考勤和工作纪律管理，不断提升审计成效；三是进行内部控制自查评估。我厅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组织进行了 2018 年内部控制自查评估。

3. 产出（自评分数 30 分）

（1）经济性（自评分数 5 分）

该项目预算安排资金1691.05万元，实际支出1602.79万元，预算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匹配，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

我厅审计服务资格公开招标项目的付费标准按省财政厅2016年12月委托省政府采购中心对“2017-2019年财政检查、财政绩效管理、资产评估监督检查等财政工作服务资格”的标准执行。对于省财厅未明确付费标准的个别工程类专业技术资格或执业资格，按《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发改价格函〔2014〕2709号）的付费标准执行，属于合理范围。

（2）效率性（自评分数 25 分）

该项目完成进度达到设定目标。一是数量指标中参与完成审计项目数达到预期值，聘用社会审计人员参与完成年度审计项目数预期值是 100 个，评价年度实现值 122 个，完成预期值。2018 年，我厅以聘请社会审计力量作为我厅审计项目人力资源的有效补充，共聘用人员 186 人次，协助参与完成年度审计项目共 122 个。二是时效指标中我厅外聘人员参与的 2018 年审计项目均按计划于 2018 年 12 月底完成现场审计工作，按进度完成。

该项目完成质量良好。其中质量指标中外聘人员考核结果良好及优秀率预期目标值为 70%，评价年度实现值 97.85%，完成预期值。2018 年我厅共聘用社会审计人员 186 人次，其中：优秀 168 人、良好 14 人，考核结果良好及优秀率占比 97.85%。

4. 效益（自评分数 30 分）

该项目社会效益指标达到预期值。一是审计覆盖率为 131.58%，超评价年度预期值 31.58%。二是工作岗位胜任率达 100%，达到评价年度预期值。

该项目满意度为 100%。2018 年聘用的外部审计人员能胜任

岗位工作，工作考核结果评定为称职以上等次为 100%，用人处室对聘用人员提供的审计服务满意度为 100%。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2018 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厅聘请外部审计人员预算金额 1691.05 万元。在省财政厅的大力支持下，我厅充分发挥社会审计作用，以聘请社会审计人员作为审计厅审计项目人力资源的有效补充，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完善审计制度若干重大问题的框架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要求、《中央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审计全覆盖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文件要求、以及省委省政府对我厅的工作要求，完成省政府批复的审计厅 2018 年度 175 个审计项目的审计及其他临时交办任务。2018 年聘请社会审计人员参与省属国企审计、公共投资审计、政策跟踪审计以及民生审计等审计项目共 122 个，共聘用人员 186 人，使用外聘人员处室扩展至 20 个。

我厅通过建立有效的管理机制，压实各用人处室主体责任，要求各处室严格执行我厅外聘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外聘人员加强业务培训和指引、审计质量的监控、考勤和各项纪律管理、细化量化工作考核内容，不断提升审计成效和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

（二）存在问题

1. 资金存在跨年支付情况。2018 年度项目预算 1691.05 万元，实际按进度支付 1602.79 万元，项目资金结余 88.26 万元，支出率 94.78%。因我厅聘请人员费用按人员实际工作天数计费（按考勤表），每年最后一次申报省财政厅资金支付的时间应在

11 月前，故每年 10 月至 12 月发生的聘请费用需在下一年财厅开账后才能申请支付，存在资金跨年支付情况。

2. 对临聘人员的培训时间短，一定程度影响工作效能。由于审计工作经常是时间紧、任务重，对于新到位的临聘人员，指引与业务培训不够充分，不能更好地减少磨合期，更有效地投入审计工作。

三、改进意见

（一）尽量解决资金跨年支付问题。拟采用预付聘请费用的方式在每年 9 月申报下半年财政资金支付时预付 10 至 11 月的聘请费用，加快当年度资金支付进度。

（二）从严管理、压实管理责任。按照我厅颁布实行的《广东省审计厅聘用社会审计人员参与审计工作管理办法》要求，严格按制度管人用人。各处室（单位）要压实管理责任，在聘用人员工作质量控制、保密纪律、廉政纪律及工作纪律管理、使用期限、考勤考核、人员进出交接手续、以及资料提交等方面进一步加大监管力度，加强业务培训，严格落实工作要求。

2018 年县级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 经济责任异地同步审计及领导干部 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规定（试行）》《广东省县级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异地同步审计办法（试行）》《广东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实施办法（试行）》，自 2015 年起，由省审计厅每年统一组织全省审计机关对县级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异地同步审计及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2018 年，省财政安排专项审计经费调整到 1300 万元，其中安排 21 个地级以上市审计局，每个审计局 50 万元共 1050 万元，用于开展异地审计所需的住宿、伙食和交通费等支出；安排省审计厅 250 万元，用于采购 GIS 服务（地理信息系统技术服务，系自然资源资产审计的重要技术手段）及差旅费支出。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2018 年，省审计厅按“统一计划、统一委托、统一组织，统一方案、统一管理、统一报告”的“六统一”方式，组织全省

近 400 名审计人员开展 21 个县（市、区，以下统称县区）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异地同步审计，其中 8 个县区同时结合开展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

1. 经济责任异地同步审计实施的主要内容

（1）对领导和组织实施本地区经济工作，完成有关目标责任制，推动区域经济社会科学发展情况进行审计。

（2）对重大经济决策情况进行审计。

（3）对国家和省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审计。

（4）对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情况进行审计。

（5）对贯彻执行民生政策法规情况进行审计。

（6）对财政收支、政府债务和国有资产管理的真实、合法和效益情况进行审计。

（7）对政府投资项目的建设和管理情况进行审计。

（8）对贯彻执行机构设置、编制使用以及有关规定情况进行审计。

（9）对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履行有关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以及本人遵守有关廉洁从政规定情况进行审计。

2. 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实施的主要内容

（1）对贯彻落实中央和上级党委、政府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情况进行审计。

（2）对遵守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情况进行审计。

（3）对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重大决策情况进

行审计。

（4）对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审计。

（5）对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监督责任进行审计。

（6）对自然资源资产开发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资金和项目管理情况进行审计。

3. 实施程序

（1）确定审计对象

（2）组成审计组

（3）组织培训

（4）制发审计通知书和审计调查表

（5）审前调查，编写审计实施方案

（6）现场实施审计

（7）撰写审计组的审计结果文书

（8）审理审定审计结果文书和出具审计结果

（9）填报统计台账，撰写综合报告

（10）跟踪落实审计项目整改

（11）审计项目资料整理归档

（三）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2018 年县级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异地同步审计及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完整、科学、合理，资金管理规范，实施程序合法合规，跟踪监管到位，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自评等级优良，

自评分数 99.4 分。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投入自评分得分 20 分

（1）项目立项论证充分。该项资金在预算编制时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科学性、完整性、可衡量性，量化指标设置符合要求，且经省审计厅办公会议讨论决策后报经省政府批准。流程完整，具备条件实施，计划安排合理。

（2）资金落实情况良好。提前下达至 21 个地组级以上市审计局共 1050 万元及纳入省审计厅部门预算的 250 万元项目经费于 2018 年初已全部到位，到位率、及时率为 100%，资金分配较合理。

2. 项目过程自评得分 19.4 分

（1）项目资金管理符合规定。各项目组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规定履行报批手续，指定专人负责报销工作。费用清单由各审计组组长复核后经省审计厅或地级以上市审计局财务审核，分别由省审计厅或各地级以上市审计局进行会计核算，保证核算的规范性。GIS 采购事项严格按照预算项目范围和标准、根据验收情况支付资金，执行期间未发生调整，资金支出符合相关规定。2018 年，该项目经费实际支出 1181.9 万元，支出率为 91%。

（2）项目事项管理符合规范。审计组成员按照国家审计准则和审计实施方案的要求实施现场审计和延伸调查，依法获取审计证据，科学评价被审计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对问题恰当定责，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审计工作，及时编制审计工作底稿等审计记录。审计组严格执行各项廉政规定和审计纪律，严格执行审计“八不准”、“四严禁”，实行经费自理，审计组成员在审

计期间未发生违规违纪事件。项目进行过程中，通过召开业务汇报会、项目审理会及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等对项目进行监督跟踪管理。**GIS** 事项方面，省审计厅对口业务处室指定专人负责与省国土资源测绘院（中标方）以及各审计组的沟通协调联动，一是跟进测绘院技术服务提供的进度和质量，对每次提供的数据成果、图件成果等进行检查，检查后作为审计疑点下发到审计组，先后共发送 4 批疑点，确保与审计组进度一致；二是跟进审计组对下发疑点的反馈，包括下发疑点数据图件的使用情况、核实情况、采纳情况等；三是严格把关项目验收，对照提供资料清单核算实际完成工作量，据实核算项目支付费用。

3. 项目产出自评得分 30 分

（1）项目预算控制和成本控制情况良好。审计组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费用项目和用途安排支出，年度内没有发生预算调整事项，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2）项目完成进度及完成质量达到预期目标。该审计项目进度安排合理，基本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前开展审前调查，2018 年 11 月 10 日结束现场审计，截止目前全部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现场审计编制 29 份审计实施方案和出具了 29 份审计征求意见稿；审计共出具了 21 份审计报告、8 份审计意见、56 份审计结果报告、11 份审计决定书、41 份移送处理书，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反映县（区）委书记、县（区）长任职期间经济责任履行情况，掌握被审计县区的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揭露经济社会管理和领导干部权力行使中存在的违法违纪违规和管理不规范、不完善等问题。

4. 项目效益自评得分 30 分。

(1) 该项目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显著。2018 年县级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异地同步审计揭露经济社会管理和领导干部权力行使中存在的违法违纪违规和管理不规范、不完善的问题，审计查出违规金额 84.44 亿元，损失浪费金额 14.82 亿元，管理不规范金额 1282.66 亿元，发现侵害人民群众利益 3.37 亿元，非金额计量问题 1560 个；审计处理应上交财政资金 13.01 亿元，应归还原渠道资金 71.43 亿元，应调账处理资金 63.62 亿元，督促被审计单位在审计期间整改 57.67 亿元；移送纪检监察机关或有关部门处理人员 88 人。

2018 年县级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摸清被审计领导干部任期内所在地区主要自然资源资产实物量和生态环境质量变化情况，揭示资源环境领域存在的重大违法违纪、严重损毁自然资源资产和重大生态破坏环境污染典型问题，审计查出违规金额 9298.76 万元，损失浪费金额 4095.65 万元，管理不规范金额 42259.61 万元，非金额计量问题 312 个；发现侵害人民群众利益 594.28 万元；审计处理应上交财政资金 597.50 万元，应归还原渠道资金 8701.26 万元，应调账处理资金 600 万元，督促被审计单位在审计期间整改 1414.81 万元。

(2) 项目满意度高。21 个审计组成员严格遵守规定，依法审计、文明审计，充分听取被审计单位意见，审计期间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11 项，提出审计建议 120 条，得到了被审计单位与被审计对象的认可，未收到被审计单位及被审计人员相关举报及投诉等。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本项目安排资金 1300 万，实际使用 1181.9 万，执行率为 91%。该项目在审计组织管理、审计思路和方法、审计质量控制等方面继续进行了一系列探索创新，审计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通过审计，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反映领导干部任职期间履行经济责任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的情况；摸清被审计县区的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与主要自然资源资产实物量和生态环境质量变化情况；反映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突出矛盾和风险，揭示体制、机制、制度方面存在的问题，揭露经济社会管理、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领导干部权力行使中存在的违法违纪违规和管理不规范的问题，深入分析问题形成的原因，提出加强管理、完善制度的意见和建议，推动深化改革和制度创新，促进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和省决策部署、政策措施贯彻落实，促进被审计县区经济科学发展与生态文明建设，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规范权力运行。

（二）存在问题

一是未能按照实际承担的工作量分配资金。因为项目资金为转移支付，其下达时间早于项目计划批复时间，在资金分配时未能确定被审计的县区以及结合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的名单，采用了平均分配到各市的方式。而被审计的各个县区的经济总量和发展状况各不相同，且从 2016 年开始部分县区在经济责任审计的基础上还结合了领导干部的自然资源离任（任中）审计项目，各地区审计任务与审计经费分配不够匹配，个别审计组因未开展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项目

导致资金结余或者因结合开展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项目，所分配的资金出现缺口。

二是临时增加其他审计任务导致该项目推迟开展，影响了支出进度。2018 年因需集中力量完成省政府临时交办重要审计任务，导致县级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异地同步审计及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项目现场审计时间推迟，于 9 月才正式开始，结束现场审计时已接近年末，导致个别市审计局年底支出进度相对较慢，支出完成率未达 100%。

三、改进意见

省审计厅将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进一步研究解决办法，通过创新审计方式方法，合理配置审计资源，提高审计效率，同时强化预算管理，严格按照财经法规有关规定列支，进一步规范审计经费使用。我厅安排 2019 年县级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异地同步审计及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项目计划时，吸取了 2018 年经验，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进度，21 个审计组已于 2019 年 6 月开始现场审计。

2018 年审计系统自身建设 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审计系统自身建设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推动我省各级审计机关自身建设及审计事业的发展，自 2008 年起设立，前期主要安排用于改善我省各级审计机关办公条件和省审计厅新办公楼模拟实验室基础设施建设。2014 年，国务院印发了《国务院关于加强审计工作的意见》，提出了要加快推进审计信息化，内容包括：加大数据集中力度，探索在审计实践中运用大数据技术的途径，加大数据综合利用力度。2015 年初，省政府印发了《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审计工作的实施意见》，除了强调要按国务院要求加快推进审计信息化建设，还提出了要积极开展联网审计，加快推进实时在线审计监督平台建设。2015 年中央出台了《关于完善审计制度若干重大问题的框架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2016 年省委出台了《广东省关于完善审计制度若干重大问题的实施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均提出了实行审计全覆盖和省以下地方审计机关人财物管理改革试点。根据上述文件精神，近几年的审计系统自身建设专项经费主要安排用于全省各级审计机关审计信息化建设。2016 年安排 949 万元，其中 718 万元主

要用于扩容升级审计数据基础平台和购置地市级审计会商系统核心装备；231 万元安排给粤东西北 12 个地市所辖 77 个县级审计机关，主要用于改造县级审计机关审计专网网络系统。2017 年安排 949 万元，由省厅统筹使用，主要用于持续完善全省大数据集中平台，融合省厅计算与存储资源，构建全省人财物统一管理平台。2018 年安排 949 万元，省厅本部 415 万元，用于完善全省大数据平台、购买审计数据处理服务和完善全省人财物统一管理平台；粤东西北地区 12 个地市及惠州、肇庆、江门共 534 万元，用于市县审计机关审计信息化建设。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结合我厅当前大数据审计现状和省以下审计机关人才物管理改革试点情况，2018 年度审计系统自身建设专项业务经费，主要用于完善全省大数据平台、购买审计数据处理服务和完善全省人财物统一管理平台等。上年结转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上一年度合同尾款等。

2018 年到位资金共 1312.4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63.46 万元，2018 年预算 949 万元。2018 年总支出金额 967.63 万元，支出率为 73.73%。具体组织实施情况如下：

1. 数字化审计综合分析平台建设项目。该项目于上一年度实施，合同金额 58.8 万元，2018 年度完成终验，支出尾款 5.88 万元。

2. 审计管理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该项目于上一年度实施，合同金额 65.5 万元，2018 年度完成终验，支出尾款 13.1 万元。

3. 审计大数据管理平台开发项目。该项目于上一年度实施，

合同金额 144.95 万元，2018 年度完成终验，支出尾款 28.99 万元。

4. 审计大数据平台扩容项目。该项目于上一年度实施，合同金额 395.3 万元，2018 年度完成终验，支出尾款 99.53 万元。

5. 现场审计工具箱项目。该项目于上一年度实施，合同金额 123.97 万元，2018 年度完成终验，支出第二笔款及尾款共 24.79 万元。

6. 厅机关出入境管理系统项目。该项目于上一年度实施，合同金额 12 万元，2018 年度完成终验，支出尾款 2.4 万元。

7. 审计厅机房升级改造服务项目。该项目预算资金 100 万元，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实施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99.59 万元，2018 年度完成终验，支出尾款 19.92 万元。

8. 国迈主机监控与审计软件（扩容）项目。该项目预算资金 42 万元，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合同金额 40 万元，2018 年度实施并完成终验，支出款项 40 万元。

9. 审计整改监督管理系统开发项目。该项目预算资金 84 万元，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合同金额 82 万元，2018 年度开始实施，支出首款 65.6 万元。

10. 市县会商系统设备更新项目。该项目由省厅拨款，市县实施，2018 年度转移支付市县支出金额 534 万元。

11. 信息系统更新及项目监理咨询等费用支出。包括公务员考核系统更新费以及项目咨询费、评估费、监理费、专家评审费、招标代理费等，合计支出 32.37 万元。

12. 审计数据处理服务费用支出。包括聘用专业技术人员开

展信息系统审计，开展审计数据的恢复、转换、整理、校验、分析等处理工作，先后完成了全省财政审计数据的处理，省级部门预算执行审计数据的处理，县级异地同步经济责任审计数据的处理，全省地税、工商、社保以及高校、国企等审计数据的处理，合计支出 161.04 万元。

（三）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及相关情况说明

项目自评等级为优，自评分数为 98.4 分。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投入自评得分为 20 分

主要包括项目立项得分 12 分（论证决策 4 分、目标设置 6 分、保障措施 2 分），资金落实得分 8 分（资金到位 5 分、资金分配 3 分）。

年度实施项目论证充分，阶段目标设置为：数据中心的存储设备容量基本满足需求，市县（区）审计机关审计会商系统效果质量明显提高。该绩效目标符合科学性、完整性、可衡量性。量化指标设置为：数据中心利用率达到 45%，符合实际要求。项目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实际资金到位率为 100%。

2. 项目过程情况自评得分为 18.4 分

资金管理得分 10.4 分（资金支付 4.4 分、支出规范性 6 分），事项管理得分 8 分（实施程序 4 分、管理情况 4 分）。

评价年度预算安排资金 949 万元，上年度结转 363.4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312.46 万元，到位率为 100%。实际支出 967.63 万元，支出率为 73.73%。

项目组织实施过程中能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进行招投标，有合同审批流程、项目跟踪程序、验收程序。有进行内部控制风

险评估。

3. 项目产出情况得分为 30 分

经济性得分 5 分（预算控制 3 分、成本控制 2 分），效率性得分 25 分（完成进度和完成质量共 25 分）。

项目完成进度总体可控，评价年度计划安排的 12 个项目已全部实施，有 11 个项目已全部完成，有 1 个项目因测试时间较长，已完成初验未完成终验。21 个地市和 130 个区县审计机关更新了会商系统设备。审计大数据平台扩容后，存储设备容量达到 1PB，服务器 CPU 核达到 448 个，服务器内存达到 4864GB，可提供的虚拟化标准服务器达到 100 台，存储数据量达到 150TB。利用审计大数据中心开展审计的审计项目数达到 91 个，利用率超过 68.42%。联网审计覆盖率达到 37.82 %。

4. 项目效益情况得分为 30 分

效果性得分 25 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共 25 分），公平性得分 5 分。

项目实施后成效明显，各级审计机关普遍反映良好。市县会商系统设备更新后稳定性提升，会议音视频质量有所提高，应急措施完善，没出现会议终端故障。审计大数据平台扩容后存储能力和计算能力有很大提高，顺利完成年度数字化分析任务和每年两次全省数据收集任务。办公管理系统更新完善后，促进了信息化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省审计厅审计信息化规模性建设起步于 2007 年的金审二期

工程，2012 年完成验收。经过 5 年多使用，所建成的审计会商系统、数据中心系统、审计管理系统等相关系统和设备已开始过期或老化。为此，省审计厅安排了 2018 年审计系统自身建设资金用于改造升级上述系统设备，扩充存储容量，提高计算能力，提升管理水平等。项目实施后成效明显，主要如下：

1. 改造完善了审计会商系统

一是更新了市县分会场视频终端设备。所有地级市审计局分会场都配置了一台高清视频会议终端和一台高清摄像机，所有县区审计局分会场都配置了一台一体式高清视频会议终端。设备更新后所有市、县级审计机关分会场都支持召开 1080P 全高清视频会议，视频会议质量将得到很大提高。

二是更新了市县分会场主流和辅流显示输出设备。所有分会场都配置主流和辅流两套显示输出设备（投影仪或大屏幕电视机），支持主流和辅流两路高清显示输出，便于进行远程培训和交流学习等。

三是市县分会场配备了应急设备。所有分会场都配备了笔记本电脑、长途电话或手机、小音箱等应急设备，支持多种应急备用接入方案，可以应对各种突发故障。一是支持电脑软终端接入（可互动），二是通过电脑浏览器接入（收看录播），三是通过 PSTN 电话接入（收听语音）。

2. 搭建及完善了全省审计大数据平台

2018 年，通过实施审计大数据平台扩容工作，初步建成基于广东审计专网的审计数据云平台，能够满足全省审计业务数据的远程采集、集中存储，为推动大数据审计应用提供硬件支撑。

扩容工作完成后，审计大数据中心的数据存储能力为 1PB，是扩容前的 10 倍；服务器 CPU 核数为 448 个，是扩容前的 8 倍；服务器内存数为 4864GB，是扩容前的 60 倍；可提供的虚拟化标准服务器为 100 台，是扩容前的 10 倍；已存储数据约 150TB，是扩容前的 5 倍；利用审计大数据中心的数据开展审计的审计项目数为 91 个，利用率超过 68%；应用范围从省厅 1 个单位扩大到省厅及 21 个地级以上市审计局。

3. 开发了数字化审计综合分析平台

我厅数字化审计综合分析平台首期建设项目主要搭建了审计平台架构，实现了数据采集、数据转换、数据管理和财政模块审计分析等功能。首期采集和转换了省本级和部分市县 2014 年至 2018 年 6 月的财政相关数据，并进行了标准化，形成约 80 张标准数据表，同时从部门预算执行审计和大财政审计两个视角建立了 237 个数据分析模型。在实施过程中，数据处通过试运行不断地完善该平台的功能以达到预期目标。该项目完成后，对于提高数据采集的效率，降低审计数据分析的门槛、提高审计数据的综合利用水平、方便数据分析结果展示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实现了预期建设目标。该项目建设投资较少、成效明显，有效加强审计数据资源的积累和利用，有效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和质量，建设成果受到相关试用处室的好评。

4. 更新完善了一系列办公管理系统

通过实施督办管理系统、计算机主机监控系统、桌面云系统、移动办公系统、出入境管理系统、审计数据处理服务等一些列项目，更新完善了日常办公管理信息系统，加强了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提高了办公效率，促进了信息化管理水平得到较大提升。

（二）存在问题

通过本次项目绩效自评，我们也发现了一些存在问题。一是项目计划管理不到位，项目实施进度不平衡，大部分项目都是下半年才开始实施。二是由于我省“数字政府”改革，当年信息化资金冻结，到10月才解冻，影响了项目未能按时实施。三是由于审计工作需要，信息化项目实施单位（计算机审计中心）主要人力都投入到审计项目当中，导致厅信息化项目人手不足。

三、改进意见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们进行了认真研究。为完善项目管理和资金绩效管理，我们下一步将加强项目管理，细化项目进度控制，及时进行验收，按时支付尾款；加强采购管理，缩短采购流程，及时签订合同，按时支付款项；加强项目前期规划和设计工作，缩短项目审批时间，提高项目执行力；完善内部管理规定，要责任到人，监督到位，建立项目执行督办机制；明确监管机构，对项目实施实行有效监督。

2018 年全省地方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审计专项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2018 年，根据省委省政府临时交办的工作任务，我厅组织全省审计机关“三级联动”开展了全省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审计，项目采用就地审计的组织方式，分为省本级和 21 个地级以上市审计组具体实施。省财政厅一次性安排全省地方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审计专项经费 510 万元，实际到位 510 万元，到位率 100%。专项经费主要用于 22 个审计组的住宿费、伙食费、车船费和市内交通费等，费用列支严格按照《关于调整省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住宿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粤财行〔2016〕54 号）执行，按标准据实报账，实际支出 510 万元，支出率 100%。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2018 年 5 月至 7 月，根据省委省政府的安排，我厅按照“统一组织、统一方案、统一部署、统一管理、统一进度、统一报告”的“六统一”方式，从省市县三级审计机关抽调 700 多名审计人员组成 22 个审计组，对全省包括省本级、21 个地级以上市、124 个县（市、区）、997 个乡镇截至 2017 年末的地方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进行了审计，通过审计摸清底数、反映问题、揭示风

险，为省委省政府加强全省政府债务管理提供真实、准确的决策依据。

1. 实施的主要内容

（1）摸清底数、清晰分类。摸清省、市、县三级政府的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真实规模并进行清晰分类，重点摸清隐性债务的规模和种类。

（2）总体评价、揭示问题。总体反映我省各级政府、各部门在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关于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方面采取的措施、取得的成效和存在的问题。

（3）规范管理、提高绩效、防控风险、维护安全。提出加强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对我省社会经济发展的效益，促进我省各级政府、各部门积极稳妥处置存量债务，防控风险，规范管理新增债务，健全完善融资机制。

2. 实施程序

（1）准备阶段：组建 22 个审计组；编制审计工作方案、审计通知书等；召开进点会和培训会。

（2）实施阶段：各审计组制定实施方案并开展现场审计工作。

（3）汇总汇报阶段：各审计组撰写审计结果文书；审理审定审计结果文书和出具审计结果；填报统计台账，撰写综合报告。

（三）项目自评等级、分数及相关情况说明

项目自评等级优良，自评分数 100 分，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投入得 20 分。该项目前期论证充分；目标设置具有

完整性、合理性和可衡量性，总体目标是完成省本级和 21 个地级以上市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审计报告，并形成 1 份全省综合结果报告；相关保障制度完整，计划安排合理，具备实施的基本条件。2018 年该项资金到位 510 万，资金到位率 100%；按每个审计组需投入的人力及工作量情况分配项目经费，资金分配科学合理。

2. 项目过程得 20 分。该项资金管理情况良好，支出操作规范，实际支出 510 万元，支出率 100%。该项目按规定实施，程序规范。项目进行过程中，通过召开业务汇报会、项目交叉审理会及审计报告征求意见会等对项目进行监督跟踪管理。

3. 项目产出得 30 分。该项目实际支出 510 万元，未超过预算计划。项目成本控制有效，审计组平均经费支出 23.18 万元。审计项目在计划时间内全部完成，共出具了 22 份审计报告和 1 份综合结果报告，全面核对了截至 2017 年底全省地方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规模，充分揭示了全省债务违规问题和风险隐患，并提出审计建议 73 条。

4. 项目效益得 30 分。审计项目完成效果良好，交办的任务完成率 100%，审计促进整改落实有关问题金额 91.21 亿元，审计建议采纳率达 75%，提交的审计综合结果报告得到省领导的充分肯定，有力推进我省地方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规范管理，为我省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重大风险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2018 年 5 月至 7 月，根据省委省政府的安排，我厅先行先

试，组织全省审计机关 700 多名审计人员按照“见人、见账、见物、逐笔、逐项”和“提供最系统、最真实、最一目了然的债务结果”的原则，对全省包括省本级、21 个地级以上市、124 个县（市、区）、997 个乡镇截至 2017 年末的地方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进行了审计。通过审计摸清省、市、县三级政府的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真实规模并进行清晰分类；反映我省各级政府、各部门在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关于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方面采取的措施、取得的成效和存在的问题；深入分析问题形成的原因，提出加强债务管理的意见和建议，达到了预期目标。审计揭示了部分地区存在违规举债、违规改变隐性债务用途、新增债券资金和置换债券资金使用不及时等问题，并提出了建立规范各项债务分类管理制度及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监测大数据平台、加强财政与审计联合监管等建议。审计结果报告得到了李希书记、马兴瑞省长的重要批示，有力推进我省地方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规范管理，为我省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重大风险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存在问题

全省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审计项目为省委省政府临时交办的紧急任务，项目专项经费为追加预算，申请程序审批流程长，资金到位较迟，为全力保障项目开展，故使用了我厅外勤经费垫支其费用，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其他审计项目的经费开支。

三、改进意见

对于上级临时交办的工作任务，今后我厅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加快经费申请进度，确保项目顺利开展。同时根据审计项

目工作方案，严格周密制定资金支出计划，完成审计任务之时注重提高支出进度和提高财政资金效益。